

证券代码：874159

证券简称：邦特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江阴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需要参加会议的请按照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按时出席会议。

#####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下午 14: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4159 | 邦特科技 | 2025 年 9 月 26<br>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普通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取消监事会、设置独立董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       |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
|-------------|---------------------|----------|
| 3           |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选举董事 |                     |          |
| 4           | 独立董事选举              | 应选人数 3 人 |
| 4.1         | 独立董事钱军              | √        |
| 4.2         | 独立董事祁建云             | √        |
| 4.3         | 独立董事蒋宁静             | √        |

1. 关于取消监事会、设置独立董事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拟取消监事会、设置独立董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2.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并结合公司的实际，对已有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同时新制定了部分内部治理制度。

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选举钱军、祁建云、蒋宁静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4.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向公司独立董事发放独立董事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系列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及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股东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29日13:30

（三）登记地点：江阴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嘉辉；联系电话：0510-8603367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自理

### 五、备查文件

1、《江阴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江阴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阴邦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